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合计	34,794.54	31,465.54	3,329.00			
广州市花都区民政局	29,402.95	29,402.95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花山镇)	56.16	56.16			建立健全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务监督机制，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保障村民管理自己事务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和农村基层治理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1、满意度指标：村民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村委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年度考核被评满意的监委会数量/参与考核的监委会数量*100%≥90%；村民满意度=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90%；其中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占60%，村民满意度占40%。2、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人数达标率，年度指标值：90%。3、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90%。4、效益指标：村务公开程度，年度指标值：9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花东镇)	102.96	102.96			建立健全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务监督机制，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保障村民管理自己事务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和农村基层治理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1、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人数达标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9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村务公开程度，年度指标值：90%。5、满意度指标：村民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村委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年度考核被评满意的监委会数量/参与考核的监委会数量*100%≥90%；村民满意度=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90%；其中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占60%，村民满意度占4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炭步镇)	58.32	58.32			建立健全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务监督机制，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保障村民管理自己事务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和农村基层治理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1、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人数达标率，年度指标值：90%。3、满意度指标：村民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村委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年度考核被评满意的监委会数量/参与考核的监委会数量*100%≥90%；村民满意度=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90%；其中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占60%，村民满意度占40%。4、效益指标：村务公开程度，年度指标值：90%。
花都区长者长寿保健金经费 (花东镇)	264.00	264.00			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老人的养老水平，有良好的社会效果。	1、产出指标：长者长寿金发放准确率，年度指标值：85%以上。2、产出指标：长者年度服务人次，年度指标值：高于700万人次。3、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4、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以上。5、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6、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花都区长者长寿保健金经费 (花山镇)	228.00	228.00			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老人的养老水平，有良好的社会效果。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数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以上。3、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4、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花都区长者长寿保健金经费 (赤坭镇)	192.00	192.00			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老人的养老水平，有良好的社会效果。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数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以上。3、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4、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花都区长者长寿保健金经费 (炭步镇)	174.00	174.00			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老人的养老水平，有良好的社会效果。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数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以上。3、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4、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赤坭镇)	75.60	75.60			建立健全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务监督机制，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保障村民管理自己事务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和农村基层治理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1、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年度指标值：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每周至少有一至两天，超过或达到标准值得满分，未达标值分数按实际数/计划数计算分值。2、效益指标：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年度指标值：完成目标预期值的得满分，未能完成预期值的，按完成比例计分或不得分。3、效益指标：村务公开程度，年度指标值：90%。4、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90%。5、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人数达标率，年度指标值：90%。
花都区长者长寿保健金经费 (狮岭镇)	138.00	138.00			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老人的养老水平，有良好的社会效果。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数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以上。3、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4、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花都区长者长寿保健金经费 (梯面镇)	30.00	30.00			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老人的养老水平，有良好的社会效果。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数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以上。3、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4、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各镇（街）敬老院运作补助 (花东镇)	24.21	24.21			通过对各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进行补助，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的管服务理水平，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减轻入住老人负担。	1、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直接受益人数反映敬老院运作补助对在院老人受益情况。，年度指标值：各街镇敬老院实际受益人数。4、产出指标：补助镇（街）敬老院数，年度指标值：8。
各镇（街）敬老院运作补助 (花山镇)	21.52	21.52			通过对各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进行补助，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的管服务理水平，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减轻入住老人负担。	1、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直接受益人数反映敬老院运作补助对在院老人受益情况。年度指标值：各街镇敬老院实际受益人数。4、产出指标：补助镇（街）敬老院数，年度指标值：8。
各镇（街）敬老院运作补助 (赤坭镇)	21.52	21.52			通过对各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进行补助，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的管服务理水平，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减轻入住老人负担	1、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直接受益人数反映敬老院运作补助对在院老人受益情况。，年度指标值：各街镇敬老院实际受益人数。4、产出指标：补助镇（街）敬老院数，年度指标值：8。
各镇（街）敬老院运作补助 (炭步镇)	21.52	21.52			通过对各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进行补助，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的管服务理水平，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减轻入住老人负担。	1、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直接受益人数反映敬老院运作补助对在院老人受益情况。，年度指标值：各街镇敬老院实际受益人数。4、产出指标：补助镇（街）敬老院数，年度指标值：8。

各镇（街）敬老院运作补助（狮岭镇）	21.52	21.52			通过对各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进行补助，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的管服务水平，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减轻入住老人负担。	1、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直接受益人数反映敬老院运作补助对在院老人受益情况。，年度指标值：各街镇敬老院实际受益人数。4、产出指标：补助镇（街）敬老院数，年度指标值：8间。
殡葬设施及基本服务费补助（狮岭镇）	1.60	1.60			1、为了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要，促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申请区户籍人员基本殡葬服务费补助。 2、为了更好地加快殡葬改革，推行绿色殡葬，节约土地资源，所以落实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机制。	1、产出指标：经费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实际发放资金/应发资金*100%，年度指标值：80%。3、效益指标：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度指标值：中长期。4、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10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狮岭镇）	38.88	38.88			建立健全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务监督机制，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保障村民管理自己事务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和农村基层治理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1、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人数达标率，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村务公开程度，年度指标值：90%。4、效益指标：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年度指标值：完成目标预期值的得满分，未能完成预期值的，按完成比例计分或不得分。5、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年度指标值：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每周至少有一至两天，超过或达到标准值得满分，未达标准值分数按实际数/计划数计算分值。6、满意度指标：村民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年度考核被评满意的监委会数量/参与考核的监委会数量*100%≥90%；村民满意度=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90%；其中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占60%，村民满意度占4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梯面镇）	17.28	17.28			建立健全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务监督机制，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保障村民管理自己事务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和农村基层治理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1、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人数达标率，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村务公开程度，年度指标值：90%。4、效益指标：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年度指标值：完成目标预期值的得满分，未能完成预期值的，按完成比例计分或不得分。5、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年度指标值：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每周至少有一至两天，超过或达到标准值得满分，未达标准值分数按实际数/计划数计算分值。6、满意度指标：村民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年度考核被评满意的监委会数量/参与考核的监委会数量*100%≥90%；村民满意度=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90%；其中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占60%，村民满意度占40%。
社会工作服务经费（花山镇）	240.00	240.00			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产出指标：协助街道介入和解决的社区公共问题数量，年度指标值：16人。2、产出指标：组织社区服务需求调研数量并形成调研报告，年度指标值：2份。3、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社区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35场次。4、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小组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25场次。5、产出指标：年度探访数（含电访），年度指标值：3750个。6、产出指标：年度服务对象建档数（含服务对象档案维护），年度指标值：630个。7、产出指标：年度专业个案接案数，年度指标值：70个。8、产出指标：最低配置专职工作人员数，年度指标值：16人。9、效益指标：镇街社工站的社会认可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10、效益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社会知晓率，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11、满意度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

社会工作服务经费（赤坭镇）	144.00	144.00			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产出指标：协助街道介入和解决的社区公共问题数量，年度指标值：2个。2、产出指标：组织社区服务需求调研数量并形成调研报告，年度指标值：2份。3、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社区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35场次。4、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小组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25场次。5、产出指标：年度探访数（含电访），年度指标值：3750个。6、产出指标：年度服务对象建档数（含服务对象档案维护），年度指标值：880个。7、产出指标：年度专业个案接案数，年度指标值：70个。8、产出指标：最低配置全职工作人员数，年度指标值：16人。9、效益指标：镇街社工站的社会认可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10、效益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社会知晓率，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11、满意度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
社会工作服务经费（狮岭镇）	144.00	144.00			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满意度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效益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社会知晓率，年度指标值：≥85%。3、效益指标：镇街社工站的社会认可度，年度指标值：≥85%。4、产出指标：最低配置全职工作人员数，年度指标值：16人。5、产出指标：年度专业个案接案数，年度指标值：70个。6、产出指标：年度服务对象建档数（含服务对象档案维护），年度指标值：880份。7、产出指标：年度探访数（含电访），年度指标值：3750个。8、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小组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25场次。9、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社区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35场次。10、产出指标：组织社区服务需求调研数量并形成调研报告，年度指标值：2份。11、产出指标：协助街道介入和解决的社区公共问题数量，年度指标值：2个。
社会工作服务经费（炭步镇）	144.00	144.00			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满意度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效益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社会知晓率，年度指标值：≥85%。3、效益指标：镇街社工站的社会认可度，年度指标值：≥85%。4、产出指标：最低配置全职工作人员数，年度指标值：16人。5、产出指标：年度专业个案接案数，年度指标值：70个。6、产出指标：年度服务对象建档数（含服务对象档案维护），年度指标值：880份。7、产出指标：年度探访数（含电访），年度指标值：3750个。8、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小组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25场次。9、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社区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35场次。10、产出指标：组织社区服务需求调研数量并形成调研报告，年度指标值：2份。11、产出指标：协助街道介入和解决的社区公共问题数量，年度指标值：2个。
社会工作服务经费（花东镇）	236.00	236.00			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产出指标：协助街道介入和解决的社区公共问题数量，年度指标值：2个。2、产出指标：组织社区服务需求调研数量并形成调研报告，年度指标值：2份。3、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社区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35场次。4、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小组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25场次。5、产出指标：年度探访数（含电访），年度指标值：3750个。6、产出指标：年度服务对象建档数（含服务对象档案维护），年度指标值：880份。7、产出指标：年度专业个案接案数，年度指标值：70个。8、产出指标：最低配置全职工作人员数，年度指标值：16人。9、效益指标：镇街社工站的社会认可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10、效益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社会知晓率，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11、满意度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5%。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花山镇）	135.00	135.00			通过完善镇（街）、社区（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加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	1、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年度考核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2、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4、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

					日间托老等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	度指标值：有效提高。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 (花东镇)	223.00	223.00			通过完善镇(街)、社区(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加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	1、产出指标:享受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人数,年度指标值:≥100人。2、产出指标:享受助餐配餐服务人数,年度指标值:≥250人。3、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年度考核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4、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5、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6、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效提高。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 (赤坭镇)	156.00	156.00			通过完善镇(街)、社区(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加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	1、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效提高。2、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4、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年度考核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 (炭步镇)	143.00	143.00			通过完善镇(街)、社区(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加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	1、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效提高。2、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4、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年度考核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 (狮岭镇)	127.00	127.00			通过完善镇(街)、社区(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加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	1、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效提高。2、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4、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年度考核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 (梯面镇)	67.00	67.00			通过完善镇(街)、社区(村)级养老服务设施,加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	1、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年度考核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4、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效提高。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狮岭镇）	26.50	26.50			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特困人员尤其是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照料护理标准，年度指标值：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分别按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5%、30%、60%确定。3、产出指标：特困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在册特困人员人数。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梯面镇）	90.25	90.25			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特困人员尤其是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照料护理标准，年度指标值：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分别按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5%、30%、60%确定。3、产出指标：特困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在册特困人员人数。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炭步镇）	67.07	67.07			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特困人员尤其是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照料护理标准，年度指标值：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分别按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5%、30%、60%确定。3、产出指标：特困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在册特困人员人数。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赤坭镇）	94.50	94.50			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特困人员尤其是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照料护理标准，年度指标值：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分别按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5%、30%、60%确定。3、产出指标：特困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在册特困人员人数。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花山镇）	93.73	93.73			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特困人员尤其是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照料护理标准，年度指标值：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分别按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5%、30%、60%确定。3、产出指标：特困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在册特困人员人数。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花东镇）	159.25	159.25			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特困人员尤其是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照料护理标准，年度指标值：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分别按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5%、30%、60%确定。3、产出指标：特困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在册特困人员人数。
困境儿童及福利机构人员节日慰问金（狮岭镇）	8.94	8.94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院儿童、公办养老机构老人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2、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
困境儿童及福利机构人员节日慰问金（花东镇）	10.86	10.86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院儿童、公办养老机构老人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2、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
困境儿童及福利机构人员节日慰问金（梯面镇）	0.96	0.96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院儿童、公办养老机构老人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4、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
困境儿童及福利机构人员节日慰问金（炭步镇）	6.93	6.93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院儿童、公办养老机构老人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2、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4、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

困境儿童及福利机构人员节日慰问金（赤坨镇）	4.23	4.23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院儿童、公办养老机构老人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2、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
困境儿童及福利机构人员节日慰问金（花山镇）	7.08	7.08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院儿童、公办养老机构老人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2、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4、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
老人慰问经费（狮岭镇）	5.75	5.75			通过开展此项目，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我区老年人的关怀，营造了浓厚的敬老、爱老氛围	1、满意度指标：慰问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
老人慰问经费（梯面镇）	1.90	1.90			通过开展此项目，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我区老年人的关怀，营造了浓厚的敬老、爱老氛围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满意度指标：慰问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
老人慰问经费（炭步镇）	6.50	6.50			通过开展此项目，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我区老年人的关怀，营造了浓厚的敬老、爱老氛围	1、满意度指标：慰问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

老人慰问经费（赤坨镇）	8.75	8.75			通过开展此项目，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我区老年人的关怀，营造了浓厚的敬老、爱老氛围	1、满意度指标：慰问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
老人慰问经费（花山镇）	7.70	7.70			通过开展此项目，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我区老年人的关怀，营造了浓厚的敬老、爱老氛围	1、满意度指标：慰问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
老人慰问经费（花东镇）	9.45	9.45			通过开展此项目，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我区老年人的关怀，营造了浓厚的敬老、爱老氛围	1、满意度指标：慰问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
区儿童福利院日常运营经费	677.06	677.06			完成儿童福利机构优化转型，建设集救助、保护、教育、医护、安置等功能一体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加强未成年人救助工作，建立未成年人救助网络，完善救助中心设施设备，健全救助功能，提高救助管理水平，增强救助能力，实现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目标。	1、产出指标：救助及时性，年度指标值：救助及时。2、产出指标：救助人员场所卫生消毒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救助总支出，年度指标值：≥30万元。4、效益指标：护送途中未发生安全事故，年度指标值：无事故发生。5、效益指标：救助服务工作社会认知度，年度指标值：有提高。6、满意度指标：未成年受助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未成年受助人员满意调查达80%。
社会福利保障经费	57.50	57.50			通过开展社会福利相关保障活动，进一步保障了散居孤儿的基本生活，为低保户和孤儿提供了物质帮扶，确保收养能力评估工作规范、准确地开展，进一步提高我区收养登记工作的服务水平，加强对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供资金使用效益。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实物救助困难群众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收养能力评估完成率，年度指标值：≥50%。4、产出指标：项目审计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0%。5、满意度指标：受助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

区养老院日常运营经费	1,054.97	1,054.97			养老院合理安排高、中、低不同档次床位的比例，优先保障孤老优抚对象，“三无”、“五保”及低收入者的高龄、独居、失能等困难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要，侧重于为失能、半失能的老年人提供专门服务。重点实现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和紧急救援三大服务功能，努力发展长期医疗护理、失能失智照料、临终关怀等专业护理服务。	1、产出指标：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采购合规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5、产出指标：褥疮发生率，年度指标值：0。6、产出指标：老人人员建档数，年度指标值：100%。7、产出指标：配备专业养老人员，年度指标值：100%。8、效益指标：安全保障，年度指标值：0。9、效益指标：提供符合卫生食品要求的食物，年度指标值：0。
殡葬工人慰问	3.00	3.00			不断加强规范化建设，扎实做好春节慰问工作，及时发放慰问金，充分体现政府对一线殡葬工人的关怀。	1、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保障殡葬更好的工作，年度指标值：高效保质完成殡葬工作。4、效益指标：窗口服务工作投诉次数，年度指标值：<3次。5、效益指标：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度指标值：效果显著。
社会工作评估及人才建设工作经费	44.00	44.00			通过开展8个社工服务站评估项目、社会职业资格考前培训项目，建设社会工作人才队伍，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产出指标：出具8个镇（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年度中、末期财务评估报告，年度指标值：16份。2、产出指标：出具8个镇（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年度中、末期服务评估报告，年度指标值：16份。3、效益指标：镇街社工站的社会认可度，年度指标值：80%或以上。4、效益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社会知晓率，年度指标值：80%或以上。5、满意度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或以上。
区慈善会日常运作经费	44.00	44.00			通过组织实施全区公益慈善活动、开展审计工作，进一步规范慈善项目和资金管理；聘请专职工作人员，保持专业队伍的稳定性，有效推进我区慈善事业健康发展。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次数，年度指标值：≤5（年度发生投诉次数）。2、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3、：常住人口受益率，年度指标值：≥85%（常住人口受益率=实际受益人数/常住人口数*100%）。4、：群众参与率，年度指标值：≥85%（群众参与率=参与活动人次/常住人口数*100%）。
殡葬改革宣传及管理经费	8.00	8.00			根据各镇街殡葬改革等内容宣传的需要给与相关支持，宣传资料制作完成率100%，殡葬改革社会满意率100%。通过项目实施，开展清明期间宣传文明祭扫、绿色祭扫、更好的发挥文明低碳祭扫。	1、效益指标：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年度指标值：完成工作正常开展。2、满意度指标：殡葬改革社会满意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更好的宣传和推行绿色殡葬，年度指标值：效果显著。4、效益指标：促进农村殡葬改革健康有序开展，年度指标值：效果显著。5、产出指标：开展及时，年度指标值：完成工作正常开展。6、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完成工作正常开展。

婚姻登记及婚姻家庭辅导等事务经费	113.00	113.00			坚持人民至上服务理念，全心全意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优质的婚姻登记服务，坚持以发展的眼光，积极推进婚姻家庭文化建设和婚俗改革工作。提高当事人经营婚姻家庭的综合能力和素质，努力促进家庭和和睦、维护社会和谐发展，继续加强服务窗口单位的建设，积极推广免费结婚登记颁证、免费婚姻家庭辅导优惠政策。	1、产出指标：婚姻登记员配置率，年度指标值：大于95%。2、产出指标：婚姻登记窗口配置率，年度指标值：大于95%。3、效益指标：预约分流措施实施情况，年度指标值：大于90%。4、效益指标：免费结婚登记颁证的推广程度，年度指标值：100%。5、效益指标：免费婚姻家庭辅导的推广程度，年度指标值：100%。
基层民政工作机构公共服务能力试点工作经费	64.00	64.00			通过开展加强基层民政公共服务能力试点工作，聘请基层民政工作人员，为我市基层民政工作机构正常运转提供人员保障，确保办事群众受到良好的服务质量，提高民政服务效能，切实解决了基层民政部门人少事多、基层民政机构公共服务能力不足的实际问题，有效地促进了我市基层民政公共服务能力建设，推进基层民政公共事业的发展。	1、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每月30日前完成支付。（发放及时率=按时发放月数÷12个月×100%）。2、效益指标：工作情况反馈，年度指标值：派往各基层民政工作机构的工作人员承担的民政工作（涉及低保、低收、特困、医疗救助、核对、殡葬、慈善、居家养老等）均能完成各项工作，为提高民政服务效能发挥重要作用。3、效益指标：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度指标值：长期建立加强基层民政公共服务能力的长效保障机制，推进基层民政公共事业的发展。4、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工作人员以其热情的服务、扎实的专业知识、较强的业务能力、耐心的解答、良好的服务态度赢得了人民群众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表示满意的人数÷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5、满意度指标：机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为基层民政工作机构正常运转提供人员保障，确保办事群众受到良好的服务质量。6、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足额发放率=实发资金÷应发资金×100%。7、产出指标：编外人员到位率，年度指标值：完成基层民政公共服务试点工作的人员数量。
社会组织管理及服务经费	75.14	75.14			-通过设立社会组织管理及服务经费，保障部门日常工作正常运转，确保广州市花都区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正常运行，继续委托第三方出具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或社会组织注销清算报告，同时开展好全区社会组织各项登记业务及各种抽查监督评估等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促进我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1、产出指标：采购社会组织登记证书数量，年度指标值：≥180套。2、产出指标：出具报告数量，年度指标值：≥28份。3、产出指标：抽查监督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信息平台正常运行天数，年度指标值：≥355天。5、效益指标：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年度指标值：指导率100%。6、满意度指标：培训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社会组织参加政策等业务培训满意度90%以上。
民政资金审计与财务统计内控建设经费	15.00	15.00			通过开展全区民政系统资金审计和内部控制、财务统计台账建设工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加强民政资金监督和绩效实现；通过支持统计数据的基础财务建设、提高财务统计工作水平，实现我区民政事业统计数据质量提升，达到展现全区民政事业发展成果和引领政策配置作用。	1、满意度指标：民政救助对象财务投诉次数，年度指标值：小于等于5宗。2、产出指标：民政事业统计台账报送及时率，年度指标值：小于等于1。3、产出指标：内控信息化投入完成率，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90%。4、效益指标：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年度指标值：正常开展。5、产出指标：审计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6、效益指标：民政资金规范使用率，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90%。
社会组织培育基地建设维护管理及相关日常经费	59.83	59.83			设立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基地建设维护管理及相关日常经费项目经费，保障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基地顺利开展运营及维护管理等运作，增加社会组织进驻量，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力度，发挥好基地培育孵化社会组织的作用，促进我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1、满意度指标：进驻社会组织对基地使用情况满意度，年度指标值：考核进驻社会组织对基地使用满意度情况（90%以上满意）。2、产出指标：区级社会组织培育基地进驻社会组织数量，年度指标值：≥10。3、产出指标：对区级社会组织培育基地投诉的数量，年度指标值：≤5单。4、效益指标：基地发挥服务作用，年度指标值：年度内不低于12次。5、效益指标：区级社会组织培育基地发挥服务作用，年度指标值：年度内不少于5场。

地名及行政区划界线界桩管理经费	12.84	12.84			通过开展地名、行政区划、界线界桩管理工作，提升我区提高地名管理水平，优化行政区划设置，维护边界地区社会稳定。	1、产出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年度指标值：≥80%。2、效益指标：维护边界地区社会稳定，年度指标值：通过项目实施，做好界线界桩日常工作，维护边界地区社会稳定。3、产出指标：界桩日常巡查率=界桩日常巡查个数/界线总个数*100%，年度指标值：90%以上。4、产出指标：地名审核办结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
社区建设活动经费	19.00	19.00			(1) 组织召开领导协调会议、开展社区建设相关考察培训活动、印制社区建设方面宣传资料等办公室日常工作经费；(2) 支持社区开展城市社区示范创建活动。(3) 印刷村(居)委会所需证书、记录簿等。(4) 开展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公开招聘工作。	1、产出指标：宣传资料制作完成率，年度指标值：印刷村(居)民委员会所需证书、记录簿。2、产出指标：资金使用率，年度指标值：按照工作要求和内容，及时使用相关资金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3、产出指标：培训参与人数，年度指标值：开展村(社区)相关培训工作或进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公开招聘。4、效益指标：提高村(居)民委员会规范化建设水平，年度指标值：村(居)民委员会四簿一卷覆盖率和利用率≥90%。
社会组织党委党建工作及指导员经费	7.88	7.88			一通过开展花都区社会组织党委系列组织管理工作，对我区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提供集中培训，加强我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提高党务工作者工作水平，不断增强社会组织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1、产出指标：社会组织党组织成员集中培训效果，年度指标值：效果显著。2、效益指标：集中培训效果，年度指标值：效果显著。3、产出指标：参加集中轮训次数，年度指标值：≥1。4、满意度指标：培训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党建工作受培训人员满意90%以上。
志愿者协会活动服务经费	1.20	1.20			积极开展我区志愿服务活动，继承和发扬团结友爱、互帮互助、尊老爱幼等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给予社会有需要人士及时温暖的社会关怀，促进我区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的发展，推进我区经济和社会全面发展。	1、满意度指标：志愿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或以上。2、效益指标：志愿服务认可度，年度指标值：80%或以上。3、产出指标：社区(村)学雷锋志愿服务站点建设数，年度指标值：64个。4、产出指标：组织社区志愿服务活动的数量，年度指标值：30个。
禁毒宣传工作经费	1.00	1.00			通过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派发禁毒宣传相关资料，组织参观禁毒展板和相关禁毒宣传教育活动，提高禁毒知识知晓率和参与度。	1、效益指标：宣传教育活动受益人次，年度指标值：≥800人次。2、产出指标：参加禁毒宣传的人员对宣传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3、产出指标：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受益人次，年度指标值：≥800人次。4、产出指标：编外人员到位率，年度指标值：≥90%。

民政综合大楼日常维修、改造经费	20.00	20.00			通过民政综合大楼的日常维修、改造，进一步优化内部办公室合理布局，提高使用效率，保持办公楼的整体美观，楼内设施设备能够正常使用，维护良好的办公秩序。	1、产出指标：维修改造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设备设施合理化正常使用，年度指标值：恢复正常运行。3、满意度指标：群众职工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投诉≤5单。4、效益指标：民政综合大楼环境得到保障，年度指标值：民政综合大楼安全性提高，办公环境得到改善。
社会救助专项工作经费	274.45	274.45			一是通过聘请社会救助工作人员，为我市社会救助工作发展提供人员保障；二是确保低保标准制定、低保对象认定等业务管理工作顺利开展，确保投诉发生率低于1%；三是做好相关培训工作，为社会救助业务培训会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四是积极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救助资金监管，增强社会监督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投诉发生率=投诉人数/服务对象人数*100%≤1%。2、产出指标：培训业务覆盖率，年度指标值：培训业务覆盖率=举办培训的业务种类/全科业务种类*100%=10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每月30日前完成支付。4、产出指标：社会救助人员配备率，年度指标值：社会救助人员配备率=实际配备人数/应配备人数*100%≥90%。5、效益指标：有效投诉查办率，年度指标值：100%。6、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
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专项经费	0.92	0.92			维护核对系统登录数字证书、区核对中心专用设备的正常使用，继续高效保质完成我区逐步增量的核对数据和突增量核对数据的审核工作、区核对档案资料整理及人员培训工作，保障核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1、产出指标：区核对数据审核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培训业务次数，年度指标值：每年至少举行一次核对业务培训。3、效益指标：保障核对工作正常开展，年度指标值：高效保质完成数据核对工作。4、满意度指标：培训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
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经费	110.60	110.60			以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需求为本、强化服务，统筹推进、分类指导为基本原则，促进精神障碍患者生活自理、回归社会为最终目标。	1、产出指标：购买服务合同期限，年度指标值：购买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满1年。2、产出指标：购买康复服务内容，年度指标值：购买不少于1项康复服务项目。3、效益指标：更多精神障碍患者享有康复服务，年度指标值：减少服务对象的病情复发。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有效投诉发生≤1%。
社区居民活动经费	1.00	1.00			—全区常住人口受惠，不断提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活动、社区服务的热情，通过开展社区居民活动，丰富社区居民的生活，增强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受。	1、效益指标：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年度指标值：资金专款专用，使用合规。3、产出指标：街镇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群众参与率，年度指标值：每次活动参与人员一般按平均50人计算≥15%。5、：常住人口受益率，年度指标值：≥15%。6、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群众对城乡社区活动举办情况产生投诉≤5%。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43.20	43.20			通过开展该项目（聘用政府雇员和临聘人员），确保我局工作业务正常运转，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提高工作效率。	1、产出指标：编外人员工资发放的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2、效益指标：充实人才队伍，年度指标值：持续有效。
花都区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民政局）	313.59	313.59			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及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减轻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	1、效益指标：发放条件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2、效益指标：有效投诉办率，年度指标值：≤1%。3、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4、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发放范围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6、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投诉发生率=进行投诉的人次/全年审定人数*100%。
社区居家养老事务经费	109.50	109.50			在政府主导下，以家庭为基础，以企业和机构为主体，以社区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形式，充分利用各类社区资源，为居家老年人提供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普惠性社会化养老服务。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进行评估，加强对居家养老服务机构的监管，对其不足进行整改和提升，促进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服务水平的提高，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面、持续、健康发展。	1、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项目评估合格率，年度指标值：≥90%。2、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效提高。3、产出指标：区级居家养老指导服务平台按要求配足工作人员，年度指标值：不少于3名工作人员。4、产出指标：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评估结果，年度指标值：评估等级为合格及以上。5、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
临时救助资金	76.05	76.05			解决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2023年计划实施临时救助80.66万元。	1、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及时率，年度指标值：自收到镇（街）审核意见及相关材料的3个工作日内作出审批决定。2、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批准给予临时救助的，原则上不得超过30城（自批准之日起计算）。3、效益指标：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年度指标值：效果明显。
政府补贴困难群体参加养老保险经费	19.58	19.58			为本市户籍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收入困难家庭成员、重度残疾人、精神和智力残疾人等（以下简称困难群体）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由其户籍所在区政府按照个人缴费第一档标准代缴养老保险费，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1、满意度指标：政府补贴困难群体基本养老保险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2、产出指标：提高缴费档次标准，年度指标值：稳定提高。3、产出指标：缴纳时间，年度指标值：基本养老保险费可以按年、按季度或按月缴纳。4、产出指标：困难群体参保人数，年度指标值：配合核实区社保局提供的困难群体名单。5、产出指标：缴纳时间，年度指标值：基本养老保险费可以按年、按季度或按月缴纳。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等级评估经费	9.61	9.61			为特困人员进行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和做好照料护理服务，保障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	1、产出指标：评估人数，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评估次数，年度指标值：每年至少1次。3、满意度指标：评估特困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金	280.14	280.14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低保对象、低收入困难家庭成员及特困人员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产出指标：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业务办理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严格执行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发放工作。3、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严格执行文件要求，按照规定的发放标准，足额向困难群众发放节日慰问金。4、效益指标：维护社会稳定，年度指标值：按时、足额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维护社会稳定。
低收入家庭污水处理费和低保家庭无劳动能力补贴	301.92	301.92			对低收入居民实施一系列消费性减免政策，减轻低收入居民的经济负担。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减轻低保对象的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效益显著。4、产出指标：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
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	50.54	50.54			通过开展发放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进一步保障了散居孤儿的生活，维护社会份稳定。	1、产出指标：享受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的人数，年度指标值：实际享受人数。2、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4、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资金	326.92	326.92			通过开展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保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生活，提高事实无人儿童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的稳定。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补贴按时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享受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人数，年度指标值：实际享受人数。4、产出指标：享受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发放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基本生活费标准提升，年度指标值：不低于去年。6、产出指标：资金社会化发放率，年度指标值：散居社会发放率不低于90%。

医疗救助资金	2,634.85	2,634.85			按时上缴困难群众医疗救助金，保障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待遇，不断完善社会保障和救助体系。	1、产出指标：资金拨付正确率，年度指标值：100%。2、效益指标：有效投诉查办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拨付及时完成率，年度指标值：≥8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5、产出指标：符合规定条件的群众参加社会医疗保险，年度指标值：100%。6、产出指标：困难群众医疗救助金支付率，年度指标值：100%。
未保人员救助经费	58.50	58.50			监理未成年人救助网络，实现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目标。	1、效益指标：护送途中未发生安全事故，年度指标值：护送途中未发生安全事故，得25分。2、效益指标：未保救助服务工作社会认知度，年度指标值：未保救助服务工作社会认知度是否有所提高有提高，得25分。3、产出指标：救助及时性，年度指标值：救助及时，得25分。4、产出指标：护送返乡执行率，年度指标值：护送返乡执行率≥80%，得25分。
集中供养孤儿生活补助经费	131.41	131.41			进一步保障集中供养孤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集中供养儿童的生活稳定。	1、效益指标：集中供养孤儿生活保障率，年度指标值：集中供养孤儿生活补助资金保障率100%，得20分。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发放及时率100%，得20分。3、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足额发放率100%，得25分。1、效益指标：突发病情应急救援率，年度指标值：及时救援，得10分。2、效益指标：不良现象发生率，年度指标值：服务儿童意外发生人数=0，本指标用于考核不良现象发生率为0%得到满分10分，每少于10%扣0.5分，扣完为止。3、效益指标：改善儿童生活居住条件，年度指标值：改善儿童生活居住条件率=（实际改善/应该改善*100%，本指标用于考核居住条件是否有得到改善，改善率100%，得满分15分，每少于5%扣0.5分，扣完为止。
集中供养事实无人抚养人员生活保障经费	6.74	6.74			保障集中供养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保证集中供养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生活稳定。	1、产出指标：享受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人数，年度指标值：2。2、产出指标：享受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发放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集中供养孤儿生活保障率，年度指标值：=100%。
低收入居民分类救济补助金	346.80	346.80			对持有《广州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证》或《广州市低收入困难家庭证》的在全日制学校就读本科以下学历的学生、无子女的老年人、患重大疾病人员的家庭成员，在救助有效期内，每月按本市低保标准的20%计发生活补助金，并随低保金一同发放。	1、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4、产出指标：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

市福彩金分成区级福彩金项目资金（本级）	100.00	100.00			通过市福彩金分成区级福彩金项目资金资助，发展社会公益事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健康发展，满足老年人、残疾人及妇女儿童等群体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1、产出指标：养老体系资金保障率，年度指标值：50%。2、产出指标：资助金额不低于总额的50%，年度指标值：50%。3、效益指标：机构老人受益率，年度指标值：≥50%。4、满意度指标：资助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
养老服务机构补助管理评估经费（本级）	188.00	188.00			通过对各养老服务机构的的管理、补助、评估等工作的开展，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的的管理服务水平，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减轻入住老人负担。	1、效益指标：对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的提高，年度指标值：提高养老服务机构的服务水平。2、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3、产出指标：养老机构评估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资助户籍老人护理补贴人次反映实际资助入住民办养老机构户籍老人的情况，年度指标值：实际资助户籍老人护理补贴人次。5、产出指标：敬老院护理人员配比达标率反映护理员配比情况，年度指标值：无。
居家养老服务资助经费（本级）	831.11	831.11			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日间托老、文化娱乐、家庭养老床位、适老化改造等养老服务，满足养老服务多样化、多层次需求，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1、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产出指标：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质量，年度指标值：符合有关标准。4、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5、产出指标：享受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人数，年度指标值：≥1000人。6、产出指标：享受助餐配餐服务人数，年度指标值：≥2000人。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448.66	448.66			能够准时、足额向符合条件的困难对象发放基本生活救助资金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减轻其经济负担，维护社会稳定。	1、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社会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5、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6、效益指标：减轻低保对象的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效益显著。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3,164.44	3,164.44			能够准时、足额向符合条件的困难对象发放基本生活救助资金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减轻其经济负担，维护社会稳定。	1、效益指标：减轻低保对象的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效益显著。2、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3、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社会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6、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

城市居民特困人员供养金	215.90	215.90			能够准时、足额向特困人员发放供养金，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按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6倍，且不低于所在区现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确定。	1、效益指标：减轻特困人员的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效益显著。2、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3、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6、产出指标：社会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
农村居民特困人员供养金	730.04	730.04			能够准时、足额向特困人员发放供养金，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按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6倍，且不低于所在区现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确定。	1、效益指标：减轻特困人员的经济负担，年度指标值：效益显著。2、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社会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5、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6、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84.80	484.80			向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根据文件要求2023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提高到每人195元和261元”。	1、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社会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5、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6、效益指标：有效投诉查办率，年度指标值：10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939.46	1,939.46			向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根据文件要求2023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提高到每人195元和261元”。	1、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审批办理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社会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5、产出指标：补贴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6、效益指标：有效投诉查办率，年度指标值：10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63.00	63.00			建立健全中国共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务监督机制，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保障村民管理自己事务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村民自治制度和农村基层治理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1、满意度指标：村民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村委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年度考核被评满意的监委会数量/参与考核的监委会数量*100%≥90%；村民满意度=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90%；其中村务监督委员会考核满意度占60%，村民满意度占40%。2、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年度指标值：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出勤天数每周至少有一至两天，超过或达到标准值得满分，未达标准值分数按实际数/计划数计算分值。3、效益指标：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年度指标值：完成目标预期值的得满分，未能完成预期值的，按完成比例计分或不得分。4、效益指标：村务公开程度，年度指标值：90%。5、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90%。6、产出指标：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人数达标率，年度指标值：90%。

殡葬设施及基本服务费补助	10.00	10.00			<p>1、为了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要，促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申请区户籍人员基本殡葬服务费补助。</p> <p>2、为了更好地加快殡葬改革，推行绿色殡葬，节约土地资源，所以落实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机制。</p>	<p>1、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100%。2、效益指标：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度指标值：中长期。3、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实际发放资金/应发资金*100%，年度指标值：80%。4、产出指标：经费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p>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	80.43	80.43			<p>加强特困人员护理工作，保障和维护特困人员尤其是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的基本权益。</p>	<p>1、产出指标：特困人员人数，年度指标值：在册特困人员人数。2、产出指标：照料护理标准，年度指标值：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分别按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5%、30%、60%确定。3、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p>
社会工作服务经费	432.00	432.00			<p>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p>	<p>1、产出指标：协助街道介入和解决的社区公共问题数量，年度指标值：2个。2、产出指标：组织社区服务需求调研数量并形成调研报告，年度指标值：2份。3、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社区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35场次。4、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小组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25场次。5、产出指标：年度探访数（含电访），年度指标值：3750个。6、产出指标：年度服务对象建档数（含服务对象档案维护），年度指标值：880份。7、产出指标：年度专业个案按案数，年度指标值：70个。8、产出指标：最低配置全职工作人员数，年度指标值：16人。9、效益指标：镇街社工站的社会认可度，年度指标值：≥85%。10、效益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社会知晓率，年度指标值：≥85%。11、满意度指标：镇街社工服务站的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p>
花都区长者长寿保健经费	822.00	822.00			<p>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老人的养老水平，有良好的社会效果。</p>	<p>1、效益指标：保障长者生活水平，稳定社会发展，年度指标值：提高长者生活水平，稳定社会发展。2、产出指标：长者长寿金发放准确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3、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4、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以上。5、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数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以上。6、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p>
各镇（街）敬老院运作补助	37.66	37.66			<p>通过对各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进行补助，推动养老服务机构的管理服务水平，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引导和扶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规范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管理，减轻入住老人负担。</p>	<p>1、产出指标：补助镇（街）敬老院数，年度指标值：8。2、效益指标：直接受益人数反映敬老院运作补助对在院老人受益情况，年度指标值：各街镇敬老院实际受益人数。3、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4、满意度指标：入住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p>

老人慰问经费	25.20	25.20			通过开展此项目，体现了区委区政府对我区老年人的关怀，营造了浓厚的敬老、爱老氛围	1、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3、产出指标：慰问金发放人员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满意度指标：慰问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
困境儿童及福利机构人员节日慰问金	56.24	56.24			落实文件精神，在春节和中秋期间，对我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儿童福利院儿童、公办养老机构老人进行慰问，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快乐祥和的节日，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1、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4、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5%。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经费	685.00	685.00			提升本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持续、健康发展，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助餐配餐、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体娱乐、精神慰藉、紧急援助、日间托老等养老服务，丰富老年人晚年生活。	1、产出指标：村居颐康服务站巡查合格率，年度指标值：≥90%。2、产出指标：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末期评估等级，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3、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4、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5、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项目评估合格率，年度指标值：≥90%。6、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
长者长寿保健金市级财政资助经费	1,363.28	1,363.28			通过向7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提高我区养老服务工作水平，让长者共享社会经济发展成功。	1、产出指标：长者年度服务人次，年度指标值：≥6000。2、产出指标：长者长寿金发放准确率，年度指标值：90%。3、产出指标：70周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人次计划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4、效益指标：保障长者生活水平，稳定社会发展，年度指标值：社会稳定。5、产出指标：月度长者长寿保健金镇街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每月月底之前发放。6、满意度指标：长者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养老机构服务人员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项目	14.50	14.50			通过发放养老机构服务人员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提高养老机构的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养老机构的服务质量。	1、效益指标：岗位补贴和就业补贴发放时间，年度指标值：提高服务水平。2、满意度指标：受资助养老机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3、产出指标：岗位补贴发放人数，年度指标值：按照文件要求人员发放。4、产出指标：补贴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按照文件要求时间发放。

市本级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	174.03	174.03			以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为目标，以重点建设居家社区养老为抓手，建立多主体、多层次、多支撑、全覆盖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实施养老助餐配餐服务提升工程，促进我区助餐配餐服务更加平衡、更加充分的高质量发展，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1、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2、产出指标：长者饭堂镇街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3、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4、产出指标：享受助餐配餐服务人数，年度指标值：≥2000人。
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项目	96.07	96.07			持续促进民办养老服务机构稳定发展，有效提高养老服务质量水平，提升老年人的生活品质和安全感。	1、产出指标：养老机构护理型养老床位占养老机构床位比例，年度指标值：≥70%。2、效益指标：机构老人受益率，年度指标值：≥50%。3、效益指标：对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的提高，年度指标值：服务质量的提高。4、满意度指标：民办机构老人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广州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运营服务项目	35.00	35.00			通过资助工作站日常运营服务，引导各工作站及时为辖区内有需要的未成年人及其家庭解决服务需求，促进困境未成年人提升社会归属感和社会融入感。	1、满意度指标：未成年受助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2、产出指标：未成年人保护个案数，年度指标值：按照实际收到案例数。3、产出指标：未成年人保护个案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0%。4、效益指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开展资源链接，年度指标值：5次。
全市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	81.69	81.69			为符合政府资助条件的居家老年人提供到户式的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医等服务，持续拓展居家养老服务内涵，提高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足感，不断提升居家养老服务整体水平。	1、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产出指标：社区居家养老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4、产出指标：享受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人数，年度指标值：≥1000人。
村（居）颐康服务站建设奖补资金	184.00	184.00			坚持以老年人服务需求为导向，在每个镇（街）建成1个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统筹协调资源等综合功能的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基础上，2023年底前，全区90%的村居均建成1个具备日间照料、上门服务、助餐配餐等功能的颐康服务站，共同形成“1+N”的服务网络，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向导、居家上门、日间照料、助餐配餐、文体教育等养老服务。	1、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4、产出指标：村居颐康服务站巡查合格率，年度指标值：≥95%。5、产出指标：建有颐康服务站（包括颐康中心）的村（居）比例，年度指标值：≥90%。

家庭养老床位工作经费	159.26	159.26			坚持需求导向、专业支持、家庭参与的基本原则，有序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推动将专业养老服务延伸到老年人床边，让老年人在家享受专业化的照护服务，不断提升居家养老服务发展质量。	1、产出指标：社区居家养老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2、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3、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4、产出指标：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质量，年度指标值：符合有关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资助经费	4.80	4.80			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持续改善老年人居住条件，降低在家庭发生意外的风险，满足老年人多元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结合老年人身体状况、家庭环境和实际需求等情况，重点解决老年人居家生活基本需要，为老年人营造无障碍、安全、整洁的居住环境。	1、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2、产出指标：社区居家养老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3、：提供适老化改造服务机构社会力量占比，年度指标值：≥80%。4、产出指标：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人数，年度指标值：≥30户。
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项目经费	768.00	768.00			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满意度指标：社工站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2、效益指标：专业个案有效解决率，年度指标值：个案结案数达到接案数70%，并经评估机构评估为问题有效解决。3、产出指标：出具8个镇（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年度中、末期财务评估报告，年度指标值：16份。4、产出指标：出具8个镇（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年度中、末期服务评估报告，年度指标值：16份。5、产出指标：最低年度组织小组活动服务场次，年度指标值：144场次。6、产出指标：组织社区服务需求调研数量并形成调研报告，年度指标值：16份。7、产出指标：年度专业个案接案数，年度指标值：440个。8、产出指标：最低配置全职工作人员数，年度指标值：128人。
全市社会救济人员节日慰问金	114.61	114.61			加强对我区低收入居民分类救济制度落实，保障低保家庭或低收入困难家庭中在校学生、无子女老年人、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提高特殊困难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1、效益指标：社会救助对象分类救济保障程度，年度指标值：不低于低保标准的20%。2、产出指标：低保城乡标准，年度指标值：不低于省要求的一类地区城乡低保最低标准。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符合救助条件人员的救助率，年度指标值：100%。
全市城乡分类救济财政补助金	252.69	252.69			通过发放节日慰问金，充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让困难群众共襄改革开放成果，提升幸福感。	1、效益指标：社会救助对象节日慰问，年度指标值：春节慰问金不低于500元，中秋慰问金不低于100元。2、产出指标：符合救助条件人员的救助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

公益性骨灰楼骨灰安放设施补贴经费	6.69	6.69			通过开展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实施，更好的满足了群众基本殡葬需求，促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通过开展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机制，更好地宣传和推行了绿色殡葬，加快殡葬改革，节约了土地资源。	1、产出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年度指标值：≥80%。2、效益指标：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度指标值：中长期。3、产出指标：补贴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及时发放。4、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满意。5、：构建和谐社会，年度指标值：可持续发展。
残疾人两项补贴	1,234.53	1,234.53			完成年度资格复核和实现通过社会保障卡发放工作，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产出指标：实现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通过社会保障卡发放，年度指标值：≥95%。2、产出指标：6月20日前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对象年度资格复核，年度指标值：≥95%。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核发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年度指标值：261元/人/月。6、产出指标：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年度指标值：195元/人/月。
残疾人两项补贴	527.06	527.06			完成年度资格复核和实现通过社会保障卡发放工作，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保障残疾人基本权益，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和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产出指标：6月20日前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对象年度资格复核，年度指标值：≥95%。2、产出指标：实现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通过社会保障卡发放，年度指标值：≥95%。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核发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年度指标值：261元/人/月。6、产出指标：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年度指标值：195元/人/月。
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资助项目	45.00	45.00			强化残疾人福利工作力度，进一步发挥残疾人两项补贴基本民生兜底保障功能，推进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工作，不断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效益指标：开展精神康复服务评估工作，年度指标值：≥2次。2、产出指标：按规定及时拨付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项目承接方提供各类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年度指标值：≥4项。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2,005.92	2,005.92			深化社区专职工作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工作人员待遇。	1、满意度指标：补助群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70%。2、效益指标：专职人员考核称职率，年度指标值：完成年终考核任务。3、产出指标：补助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资金拨付正确率，年度指标值：95%。5、产出指标：补贴工作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6、产出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年度指标值：≥80%。

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	94.00	94.00			深化社区专职工作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加强社区党组织书记激励。	1、产出指标：补贴按时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资金使用率，年度指标值：≥90%。3、效益指标：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
幸福村居建设奖励经费	97.50	97.50			根据市有关文件要求，对我区39个幸福村居建设合格的村居予以奖励，激励村居工作积极性。	1、效益指标：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满意度指标：机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4、产出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筑堤攻坚行动项目资金（花都民办养老机构奖励经费）（区本级）	20.00	20.00			建立60岁以上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考核激励机制，对全区接种较好的养老机构进行奖励补助，加快提升60岁以上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覆盖率。	1、满意度指标：受资助养老机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2、产出指标：先进养老机构奖励数量，年度指标值：实际符合奖励条件的民办机构数。3、产出指标：先进养老机构奖励标准，年度指标值：每个机构2万元。4、效益指标：在住老年人第一剂疫苗接种人数占比，年度指标值：90%以上。
全市民办养老机构疫情防控专项补贴项目（区本级）	0.13	0.13			通过发放养老机构疫情防控专项补贴，减轻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压力，提高疫情防控水平，为各养老机构能够更好的应付疫情的冲击，维护社会的稳定。	1、效益指标：维护社会稳定，年度指标值：稳定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的稳定，维护社会稳定。2、产出指标：提高疫情防控工作质量，年度指标值：提高疫情防控工作质量。3、产出指标：受资助民办养老机构数量，年度指标值：按照文件要求的受助机构数。4、满意度指标：受资助养老机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
民办养老机构资助项目（区本级）	0.90	0.90			通过对民办养老机构的资助，提高养老机构的服务水平，不断的提升社会养老的服务质量，维护社会的稳定。	1、产出指标：项目资助率，年度指标值：按照文件要求对养老机构进行资助。2、满意度指标：民办养老机构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3、效益指标：机构老人受益率，年度指标值：≥50%。4、效益指标：对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的提高，年度指标值：通过资助养老机构，提高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全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经费（区本级）	1.78	1.78			通过资助工作站日常运营服务，引导各工作站及时为辖区内有需要的未成年人及其家庭解决服务需求，促进困境未成年人提升社区归属感和融入感。	1、满意度指标：未成年受助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0%。2、产出指标：未成年人保护个案数，年度指标值：按照实际接收个案数。3、产出指标：未成年人保护个案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0%。4、效益指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开展资源链接，年度指标值：积极链接社会资源，提高未成年人工作站的服务质量。
2022年花都区春节一次性价格补贴（区本级）	2.82	2.82			通过发放节日慰问金，充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体现社会扶贫济困、扶弱助残的传统，让困难群众共享改革开放成果，提升幸福感。	1、产出指标：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100%。2、效益指标：社会救助对象节日慰问，年度指标值：春节一次性慰问金不低于200元。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
公益性骨灰楼骨灰安放设施补贴经费（区本级）	0.82	0.82			通过开展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实施，更好的满足了群众基本殡葬需求，促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通过开展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机制，更好地宣传和推行了绿色殡葬，加快殡葬改革，节约了土地资源。	1、：构建和谐社会，年度指标值：可持续发展。2、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满意。3、产出指标：补贴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及时发放。4、效益指标：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年度指标值：中长期。5、产出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年度指标值：≥80%。
社区居委活动经费（区本级）	126.08	126.08			按每人每年10元的标准核拨社区居民活动经费,用于社区组织辖区内社区居民开展文化、体育、宣传教育、青少年等社区活动。	1、效益指标：群众受益率，年度指标值：≥15%。2、产出指标：街镇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资金拨付正确率，年度指标值：≥90%。4、效益指标：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5、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
社区居委专职工作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补助（区本级）	0.23	0.23			按照有关要求，切实落实对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待遇责任，组织做好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发放工作，保障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工资待遇水平。	1、效益指标：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每月按时发放工资。

市本级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区本级）	102.93	102.93			以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为目标，以重点建设居家社区养老为抓手，建立多主体、多层次、多支撑、全覆盖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实施养老助餐配餐服务提升工程，促进我区助餐配餐服务更加平衡、更加充分的高质量发展，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1、产出指标：享受助餐配餐服务人数，年度指标值：≥2000人。2、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产出指标：长者饭堂镇街覆盖率，年度指标值：100%。4、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
全市城乡分类救济财政补助金（区本级）	14.88	14.88			加强对我区低收入居民分类救济制度落实，保障低保家庭或低收入困难家庭中在校学生、无子女老年人、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提高特殊困难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1、产出指标：符合救助条件人员的救助率，年度指标值：100%。2、效益指标：社会救助对象分类救济保障程度，年度指标值：不低于低保标准20%。3、产出指标：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
花都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综合提升项目（区本级）	120.00	120.00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建设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进一步完善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提升辖区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水平，满足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打造全覆盖、多层次、多支撑、多主体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	1、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产出指标：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年度考核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4、产出指标：年度享受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总人次，年度指标值：≥10000人次。
全市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区本级）	67.65	67.65			为符合政府资助条件的居家老年人提供到户式的生活照料服务，持续拓展居家养老服务内涵，提高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足感，不断提升居家养老服务整体水平。	1、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2、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产出指标：社区居家养老政策覆盖完成率，年度指标值：≥95%。4、产出指标：享受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人数，年度指标值：≥1000人。
家庭养老床位工作经费（区本级）	6.70	6.70			坚持需求导向、专业支持、家庭参与的基本原则，有序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推动将专业养老服务延伸到老年人床边，让老年人在家享受专业化的照护服务，不断提升居家养老服务发展质量。	1、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4、产出指标：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质量，年度指标值：符合有关标准。

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项目经费（区本级）	85.28	85.28			通过购买镇街社工服务站服务，以服务困境群体为主、以家庭为本、以社区为基础，提供专业化社会工作服务，发挥社会工作在助力保障、改善民生服务水平和创新社区治理工作中的作用。	1、：社工站村居委及合作方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社工站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产出指标：社工站年度中、末期服务评估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4、产出指标：社工站年度中、末期财务评估结果，年度指标值：合格及以上。
村居颐康服务站建设奖补资金（区本级）	50.00	50.00			坚持以老年人服务需求为导向，在每个镇（街）建成1个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统筹调配资源等综合功能的街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基础上，2023年底前，全区90%的村居均建成1个具备日间照料、上门服务、助餐配餐等功能的颐康服务站，共同形成“1+N”的服务网络，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导向、居家上门、日间照料、助餐配餐、文体教育等养老服务。	1、满意度指标：政府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2、满意度指标：老年人助餐配餐服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85%。3、效益指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年度指标值：有所提高。4、产出指标：村居颐康服务站巡查合格率，年度指标值：≥95%。5、产出指标：建有颐康服务站（包括颐康中心）的村（居）比例，年度指标值：≥90%。
广州市花都区救助管理站	1,096.59	1,096.59				
救助运行工作经费	613.18	613.18			以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成效显著，安全事故发生数0次、流浪人员不良影响事件发生数0次、日常流动巡查完成率100%、设备验收合格率100%为目标，认真做好救助工作，不断提高救助生活质量，切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机构的正常运转。	1、产出指标：护送受助人员入站率，年度指标值：≥10%。2、效益指标：护送途中未发生安全事故，年度指标值：未发生安全事故。3、产出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每月按时发放工资。4、产出指标：开展消防演练培训，年度指标值：不少于2次。5、产出指标：日常流动巡查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6、产出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年度指标值：100%。7、效益指标：流浪乞讨人员不良事件发生数，年度指标值：0次。8、效益指标：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年度指标值：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成效明显。9、产出指标：特殊困难对象返乡率，年度指标值：≥80。
购买服务工作经费	330.00	330.00			以社工组织受助人员开展活动率100%、受助人员住所卫生消毒率100%、安全巡查率100%、在站受助人员健康监控率100%、站内未发生安全事故为目标，通过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救助工作，不断提高受助人员的生活质量，丰富受助人员的站内生活、确保受助人员的身体状况，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1、产出指标：组织受助人员开展活动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在站受助人员健康监控次数，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受助人员场所卫生消毒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站内安全巡查次数，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服务合同签订率，年度指标值：100%。6、效益指标：安全事故发生数，年度指标值：0次。
受助人员专项经费	131.41	131.41			以在站受助人员满意度≥90、符合救助条件的救助率100%、在站救助受助人员建档率100%、特殊困难对象返乡率≥80、流浪乞讨人员救治医疗机构监管率100%、流浪乞讨精神病人救治率100%、突发病情应急救援率100%、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为目标，认真做好救助工作，不断提高救助生活质量，切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合法权益。	1、产出指标：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年度指标值：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2、产出指标：流浪乞讨精神病人救治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受助人员救助率，年度指标值：应救必救。4、产出指标：站内受助人员建档率，年度指标值：100%。5、满意度指标：在站受助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0。6、效益指标：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年度指标值：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成效明显。7、效益指标：突发病情应急救援率，年度指标值：100%。

区救助站塌坑应急抢险勘察加固工程工作经费	22.00	22.00			根据花财初审【2021】207号文件，对救助站内塌坑进行施工，以未发生施工安全事故，未接到箱施工投诉、资金支付及时率100%，观测次数达标等，消除救助安置场所的安全隐患，确保受助人员的人身安全。	1、产出指标：工程预算控制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塌坑加固工程主体沉降观测次数，年度指标值：达标。3、效益指标：安全施工率，年度指标值：未发生安全事故。4、效益指标：施工投诉率，年度指标值：0次。
广州市花都区殡仪馆	4,295.00	966.00	3,329.00			
殡葬服务费用减免补助	517.00	517.00			通过落实开展对于符合殡葬减免条件的群众进行减免，达到公共服务均等化；及时处理无名尸，提高殡葬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满足人民群众殡葬需求。	1、产出指标：无名尸处理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2、产出指标：户籍基本殡葬服务费减免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3、产出指标：困难群众殡葬费用减免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4、产出指标：政府采购合同规范率，年度指标值：高于90%。5、效益指标：促进社会和谐，年度指标值：3个工作日处理困难群众减免补助申请。6、效益指标：殡葬服务减免投诉发生率，年度指标值：≤1%。
经营运行补贴	449.00	449.00			以做好馆内安全保障，公共财产安全完整等为目标，确保馆内日常工作正常运转，保障殡葬服务正常有序开展。	1、效益指标：安全保障，年度指标值：本年度事故发生数为0。2、效益指标：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年度指标值：正常开展。3、效益指标：公共财产安全完整，年度指标值：安全。4、产出指标：贷款利息逾期率，年度指标值：没有逾期。5、产出指标：消防演练次数，年度指标值：1次。6、产出指标：物业管理服务人员数量（人），年度指标值：25人。
单位代管资金	3,329.00		3,329.00		以做好馆内日常工作，保障馆内殡葬工作正常运作开展为目标，进一步提高殡葬服务水平。	1、产出指标：编外人员工资支付及时性，年度指标值：及时。2、效益指标：保障运营工作正常开展，年度指标值：正常开展。3、产出指标：业务车保养次数，年度指标值：不少于3次。4、产出指标：物业管理面积达标率，年度指标值：100%。5、产出指标：绿化保洁工作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6、效益指标：殡葬业务信息管理平台故障次数，年度指标值：0次。7、效益指标：窗口服务工作投诉率，年度指标值：≤1%。